

魔鬼的金属

塞斯佩德斯著

当代外国文学

I77P.4
5014

魔鬼的金属

〔玻利维亚〕奥古斯托·塞斯佩德斯著

啸声问陶译

外国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〇年·北京

Augusto Céspedes
METAL DEL DIABLO

Librería editorial "Juventud"

La Paz—Bolivia

1974

魔鬼的金属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220,000 开本787×1092毫米 $\frac{1}{32}$ 印张11 $\frac{5}{8}$ 插页2

1980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0年10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20,000

书号10208·12

定价0.88元

目 次

一		1
二	山谷柳荫里的奥蒙特	6
三	金属女神	33
四	瞎骡	66
五	死人的手势	79
六	矿脉.....	101
七	恋乡.....	124
八	灯火辉煌的巴黎	137
九	酒精政策	169
十	矿山病	177
十一	减摩金属	222
十二	血矿脉.....	249
十三	富矿脉.....	265
十四	锡的族徽	278
十五	矿山在枯竭	291
十六	董事会	312
十七	屠杀消息传到纽约.....	340

十八 353

永不结束的尾声 357

……“这是一个举世无双的神祇，是一宗致富四海的宝藏，又是一件轰动寰宇的丑闻。”

一九四二年。下午六时，灯火管制下纽约的大楼都被割断了脖颈。从每一层楼透出的灯光是淌血的伤口，而小汽车的红色车灯就是洒落下来的点点鲜血。高入云霄的摩天大楼象是蒙头盖脸、互不往来的巨人，隐藏在漆黑的夜空中，在帽兜下面吃吃地笑着。

在那黑暗的浑然大块的重压之下，公园大街上的路灯好象是从地下冒出来的一条光亮的长蛇，蜿蜒伸展，灯光映照在过路女人们的脸上和饭店转门的玻璃上。

沃尔多夫饭店周围一片黑暗。从有灯光的楼层传出的喧闹声越到上面便越加减弱；到了饭店塔顶上的那些关着百叶窗和拉上窗帘的房间，已经听不见下面的嘈杂声了。百万富翁的套间里静悄悄的，那间铺着天蓝色波斯地毯，陈设着浅褐色骆马皮毛的起居室，更是寂然无声。百万富翁正坐在那里，面对壁炉，在一盏放射出青铜色光线的高脚落地灯下面，目光茫然，一只手垂着，手里捏着一张报纸。

他看不懂英文，也不会说英语。但是，他在报纸的一个栏目里看到了自己的头从山一般的蓬松的皮大衣毛领子里露出来，旁边则是十五天前发生那件丑事之后出走的那个女仆的照片。

两张照片的周围排满了密密麻麻的文字，说的是那位美国侍女要求这位南美百万富翁付给她一笔十万美元的赔偿费，作为挨了他两记耳光的代价。

可是，他并不知道那上面说了些什么。他看了一眼自己的那张照片，便让报纸飘落到地上。他在报纸上的照片里总是显得非常粗野。

在若明若暗的光线里，百万富翁看上去比照片上更加苍老，两只耳朵紧贴在油光光的半秃的大脑瓜上，剪得短短的头发已经斑白了，坚硬的颧骨高高地隆起，单眼皮上没有睫毛，两只鼓出来的小眼睛总是流露出不满的神情，眼珠混浊不清，看不见眼白，又宽又厚的上嘴唇耷拉下来，紧紧地压在那张蛤蟆似的大嘴巴上，面颊上的肉皮从颌骨的两边垂下，形成一个双下巴，那种庄严的模样简直可以同金奖公牛的下巴相比拟。依一些不见经传的评价家之见，他并不象照片上显得那么黑，只不过是紫里带黑，特别是鼻子周围毛孔特别多的那块地方。他的后脑勺倒的确很黑，长着一头猪鬃似的硬发，这是原本属于体质瘦弱的印第安人种一旦发福之后便会有的典型的后脑勺。他就是一个肥胖的麦斯蒂索^①人，不可一世，刚愎自用，俨然是一头买得起许多皮

① 白人与印第安人的混血人种。

大衣的狗熊的神气。

每当他的照片在报刊上出现，欧美的公众便以为这位先生大概是印度斯坦的一位年年都有黄金收入的土邦主，或者是日本三井财团的一个巨头，要么就是欧式穿着的某个海外部落的首长，再不然就可能是南美或中美的一个凶得象头野牛的暴君。

事实上，所有这些特点，他都兼而有之，然而他却是个玻利维亚人。他虽然相貌粗鄙，并且属于“下等种族”，但是，那些衣冠楚楚的英国保守党人士、德国容克贵族、美国大亨以及革命前的玻利维亚政治家们，都对他趋奉不已。而他呢，甚至经常让他们在前厅静候，最后遣仆传话，说他任何人都不想见。

尤其是西班牙和法兰西的贵族，对他更是倾注了无比的深情。身为堂阿方索十三世近亲的一位公爵小姐喊他“爸爸”，这并不是一时的戏言，因为后来她果真做了他的儿媳妇。还有一位西班牙侯爵则成了他的女婿。而一位法国伯爵也不得不用西班牙语对他表示敬意，因为照片上的这位超人，尽管出任玻利维亚驻欧洲和美国的大使长达三十年之久，却始终只会讲西班牙语和至今还在厄瓜多尔、秘鲁和玻利维亚中部流行的印第安土话：克丘阿语。

他实际上也是一位帝王，是整整一个帝国的主人，并且统治着一个版图并不连贯的，由遍及欧美和远东各地的矿山、冶炼厂、银行、矿产以及房产组成的帝国。如果说，锡这把既不能听又不能说话的钥匙已经足够使他用来打开那些

国家的大门，他还有什么必要去说在他治下的这个帝国的各种语言呢？

两位受过他恩惠的玻利维亚部长在一九四二年来到了纽约。他们欣然接受了这位威严的玻利维亚人专为他们设宴洗尘的邀请。然而，此公为宴会付了款，却没有到场，只是派了他的一个管家去主持宴会和祝酒。

他有权这样对待他的仆从，这种权利是统计家们把他列在世界上为首的几个百万富翁中的第五或第六位时所公认的。究竟是第五位还是第六位，自不必细究，那是多几百万或少几百万美元的问题。然而，也有人进行过这样的统计：把拉美国国家分成“富国”、“中等国”、“穷国”和“最穷国”几个等级，而玻利维亚则被列入“最穷国”的行列。当然，玻利维亚是否应该列入“穷国”较为相宜，那也不必在这里细究了。

可以断言的是：还在第二次世界大战进行期间，在报纸上充斥着诸如盟军在非洲登陆这类报导的时候，有关这位玻利维亚权贵的新闻居然能同这种消息争夺版面，他的尊容不断在美国报刊上出现。报纸专栏里时常登出他的被抢拍下来的快照，照片圈在专栏里，就象展出一只关在笼子里的猩猩，而且总是和女仆、银行家或者摩登女郎们纠缠在一起。有一次报上登了他的照片，还附着这样一段报导：在他玻利维亚的矿山里爆发了一场罢工，但已顺利解决，仅有三百名男女工人死于机枪的火力之下。

对于这种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不足为奇的事件，这

位大亨的印象究竟如何，人们不得而知。他只是其乐无穷地享用他的财富，从万里之外继续惬意地吮吸着他本国的印第安人依靠外国技术从大地被剖开的腑脏中取出的膏血。他的年事和财富使他几乎成了一个当代的活佛，那些身穿茄克和条纹裤子的祭司，用依靠神奇妙法获得的权势供奉着他，而无须他本人抬手动脚，唯独在某个穿茄克的祭司以为他已经入定，于是心生邪念，把手伸向供品之际，他才大吼一声，将其喝住。

不必多说了，因为这位麦斯蒂索种的帝王早已诀别人世。既不可能使他还阳再生，也不可能重新赋予他血肉和知觉，使他再回到他的人民当中。所能做到的，只有把他带到小说中来。

为了达到这个简直是亵渎神明的目的，我们就必须回到地上，采用电影手法，使时间倒转，把此人的形象和当今喧嚣的世界隐去，跃过这些摩天大楼、高山和海洋，一直退回到一八九〇年玻利维亚的寂静的乡村。

二 山谷柳荫里的奥蒙特

“金骡子掉进河里去了。”

有那么一天下午，年青的赛农·奥蒙特下意识地心里冒出了这么一句讲到水和金子的歌词，以后很长时间都在耳朵里回响，仿佛有一个秘密的声音在唱着。

“金骡子掉进河里去了”……他常常听到它，尤其是在乡村中闲散而又漫长的下午，当他沿着夹在两溜红土山中间的河滩边上闲逛的时候。卡拉萨村就建在其中的一座山上，它的房子都是用生土坯垒的墙，用茅草盖的屋顶，就好象是筑在胡椒树和角豆树丛里的鸟巢一样。地势高的地方，有一座教堂的钟楼耸立在一个小广场上。小街小巷都顺坡而下，直通到卵石河滩的断崖边。那里，河水在冬季流得那么滞缓，牲口都可以顺顺当当地涉水过河。毛驴和骡子穿过被阳光照得发白的河滩，甚至在水里都没有怎么湿着蹄子，它们星星点点地，在两条红色山带之间这片宁静、宽阔的砂石地段上挪动着。偶尔，驿站的马车也从这里过河。

然而，一到雨季，河水就暴涨，奔腾的水面淹没了整个河滩。浑黄的河水发着喑哑的吼声，啃噬着两岸的斜坡，威胁着村子。有时，吞没河滩的不只是湍急的水流，而且还有

从山谷里冲下来的玉米糊似的泥浆。泥流蠕动，仿佛正在发生一场缓慢的地震，把大树和巨石象轻飘飘的树叶一样卷走。

从座落在奥鲁罗高地通往科恰班巴山谷的路途中段的卡拉萨村，要到科恰班巴去，就必须穿过这条河。但是，河水上涨时，就要沿着河岸，顺山坡绕道，走很远的旱路。

这年雨季，从奥鲁罗来了一队牲口，驮着机器、皮箱和一只木箱，据同骡夫们一起来的博特格公司职员里戈维托·伦赫尔先生讲，木箱里装的都是英镑。这位急于赶到科恰班巴去的先生，以为水势在第一次上涨之后又落下去一些，可以从河上过去了，就决定涉水而过，而不再取道旱路。骡夫们卷起裤腿，拉住缰绳牵着骡子下水，一脚高一脚低的走着，因为有时踩到坑里，有时又踏着石头。汹涌的波浪冲击着骡子。

经过证实，浅滩可以通过。于是人们就牵着那头驮金钱箱子的骡子过河了。真是命中注定，绊了一交滑倒的，偏偏就是这一头。河水卷着它，一眨眼的功夫，就把它拖到乱石和漩涡当中去了。骡夫们象蛤蟆似的死死攀住大石块，眼睁睁地看着木箱从牲口背上摔下来，在激流中消失不见。

那位博特格公司的职员在岸上挥动着双臂，冲着喧嚣的水流大喊大叫。

“驮钱的骡子！那是驮钱的骡子！”他一边喊着，一边和衣跳进水里。

那头摆脱掉重负的骡子终于自己爬了起来，浑身是泥地挣扎到了对岸。要想找到那只箱子，就必须等水落下去之后。

“箱子很重，不会冲走的。”这位押运的人说。“再说，箱子是用钢带绑扎好的，经得起摔打，不会散架。”

他们花了两天时间寻找。全村的人都围聚到岸边上来了。教区的莫拉托神父把里戈维托先生留在家里住宿，并给他出了各种主意，又叫年轻的侄子赛农·奥蒙特听他调度。奥蒙特招来了几个印第安人，由他领头，大家光着身子，在河里拉开了距离，手脚并用，在浑浊的水流中摸索。

水渐渐退了下去，在露出水面的石头上，晒干以后的污泥成了白花花的一片。第二天下午两点钟，赛农在灼热的阳光底下挥动双臂喊了起来。大家都朝他奔去。只见那只泡胀了的木箱卡在两块石头中间，几乎被污泥和水草盖没，只露出了一只角。人们便把它完好无损地拖了出来。

伦赫尔乐得手舞足蹈。他赏过了印第安人，又特别酬谢了奥蒙特，因为箱子是他发现的。之后，便又踏上前往科恰班巴的道路。

打从那时起，每当炎热的午后，河滩上暑气氤氲，赛农的耳边就响起了那句费解的歌词：

“金骡子掉进河里去了。”

“Jacu, jacu, ripuna Tapacarita……”^①

① 克丘阿语的歌词：“去啊，去啊，我们到塔帕卡里村去……”

岸边的砂石地上，有几株树盖亭亭的胡椒树，河水枯竭的时候，树根就露在外面。赛农坐在树荫底下，拿着弹弓在找鸟，一边用口哨吹着克里奥略人^①的小调。

万籁俱寂，和风吹拂着宽阔的河滩。一条涓涓细流从乱石堆里穿过，在阳光照耀下发出闪烁不定的光芒；下午的时光在静静地逝去，这宁静只是间或被野鸽扑翅的声音所打破。村子里悄然无声，平坦的河滩一望无边，顺着对岸的土山伸到遥远的地方；而那座山，则是峰峦相接，直连蔚蓝色的天边，在这浑然一片的红褐之中，镶嵌着几条小块的麦田。

特雷西塔是本村庄园主兼律师瓜曼博士的一家佃户的女儿。当她来到河边洗衣裳的时候，奥蒙特悠然赏景的心情便一古脑儿地冰消瓦解了。阳光把白色的河滩烤得发烫，特雷西塔冒着烈日，用白帽子遮着脸，正使劲地在一块石头上捶打衣服，捣衣声打破了下午的寂静。奥蒙特窥视着她的每一个动作。这个皮肤红得象深色苹果的印第安姑娘，为了洗衣裳，就摘下了披肩和头巾，上身只穿着细土布衬衣，衬衣被丰满的胸脯撑得鼓了起来，黝黑发亮的臂膀裸露在外面。

“Jacu, jacu, ripuna Tapacarita……”

印第安姑娘装着没有看到他；于是，赛农就一边凑上前去，一边朝水里投小石头子儿，后来索性朝她身上投去。姑

^① 出生在拉丁美洲的土生欧洲人。

娘觉察到这种诡计，就做出一本正经、无动于衷的样子。但当石头真的击中了她的时候，这个印第安姑娘便扭头冲着他，用克丘阿语破口大骂：

“死不要脸的，谁叫你拿石头打我来着？二流子，你当我是绵羊啊？”

“我没朝你扔，是朝水里扔的。”

“你这个流氓，就没有别的地方去啦？让我洗衣裳！”

“你还是洗洗我的黄裤子吧……”

“见你的鬼去！”

特雷西塔用粗壮的胳膊和被水浸红了的双手继续一个劲地洗着。奥蒙特嘴里吹着口哨，脚底下踢着石子，更加靠近了她，一边还跟她攀谈着。可是，印第安姑娘身子伛在银色的水面上，既不答理，也不抬头。

衣裳洗完了。她满脸淌着晶莹的汗珠，弯下腰，把放在石头上晒的衣服收拾起来，用披肩包好。奥蒙特趁她正弯腰的时候，当真搂住了她，把两只手伸到她的胸部。她把脖颈弯到胸脯上抵御着，用两只前臂护住自己的乳房。山峦在河滩上投下了许多巨大的三角形影子，影子在教堂的塔顶上逐渐升高。特雷西塔加快脚步，沿着河边树下的一条小路向上走去。可是，奥蒙特又从后面搂住了她的腰，并把一只手伸到她胸前。

“下流坯子，你放开我！谁跟你说我是你的老婆啊？哎唷！哎唷！强盗，我要喊了！衣服！见你的鬼去！你把衣服都弄脏啦！你得给我洗去，不要脸的强盗！”

山峦的影子已经越过村子爬到了另一些山上。奥蒙特一脚把印第安姑娘绊倒在一棵胡椒树下的砂地上。渐渐地，特雷西塔用克丘阿语发出的反抗声和咒骂声，变成了象是从风箱里发出来的呻吟。

莫拉托神父没有金骡子，倒是有一只装银钱的小皮箱。赛农知道这件事，是有一次发现他的叔父撩起长袍，从裤子口袋里掏出钥匙，打开皮箱上的铁挂锁，掀开箱盖，往里放进托斯顿银币、托明银币、半玻利维亚诺银币，或者其它各种银币，这些都是神父在他的教区里举行圣礼和主持节日庆典的工作中积攒起来的。他的教区范围广阔，从田野、山地、峡谷，直到远处印第安人的村落和农庄，而那里的印第安人都在等待着这位使徒带去福音。

莫拉托神父既好色又好过问政治，这个由来已久的习性在远近村落都有所传闻。他在年青的时候，就在那些地方留下了喜欢开怀大笑和用克丘阿语说一些惊人妙语的名声；此外，也还在那里留下了一些子女。但到暮年，每天能有几个邻里之间的凡夫俗子作陪，同饮几杯奇查酒^①，从下午两点半的“第一枪”开始，一直喝到五点钟回教区教堂吃晚饭为止，他也就十分满足了。

神父干瘦而结实，身着黑色长袍，长长的面孔黄里带青，经常放声大笑，活象一只盛满了使人愉快的弥撒甜酒的

① 用玉米做的酒，印第安人的传统饮料。

深色大酒瓶。他在那张粗糙的餐桌旁坐下，在赛农对面，匆匆划过十字，就开始吃饭。他总要检查奥蒙特是否掌握上午他所讲解的阅读及书写的课业；年青的时候，他还要向他打听当地有关政局的各种传说。

他喜欢赛农，但不流于言表。赛农是神父的兄弟和一个村妇的私生子，他和他母亲一起被遗弃了。母亲死时，他才十岁。这个孩子就姓他母亲的姓。这位当神父的叔叔照管着他，期待着他的父亲把他接走。然而那位父亲一直没有把他接走，而在科恰班巴结了婚，又生了几个孩子。

因此，赛农就一直跟着神父叔叔过日子。村里传说着莫拉托神父的许多逸事。有一次，格拉纳多主教视察教区来到了这里，并且在教区教堂下榻。当这个孩子被介绍给主教时，主教问：

“神父先生，是您的小侄子吗？”

莫拉托神父回答：

“不，尊贵的大人，这是我的亲儿子……”

侄子给他当助手、伙伴、教堂杂役，还兼信差，给他照管他在村里的小果园，打教堂土坯塔楼上的大钟，还替他掌管洗礼账。作为酬劳，神父管他的饭食，一年给他一身“鬼穿破”的衣服，一双发出生皮臭味的梆硬梆硬的羊皮鞋，至于其它生活所需，就留给他自己去动脑筋想办法了。脑筋是动得出来的：小家伙想办法仿做了一把钥匙，趁神父不在家的时候，用它打开皮箱，小心翼翼地五十个一封的小银币中每封取出一个来。